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TEDA Biomed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可得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綜合業績），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虧損21,283,684人民幣。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盈利將顯現為顯著虧損，主要由於：定量腦電波檢測業務因經營環境發生變化，未能如預期開展，因此年內自行預計並計提對應大額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由於本公司仍然在對本集團的年度業績進行最終定稿，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於年度的預期業績作出的初步評估而編製；因此，本集團實際經審核年度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差異。有關年度業績之詳情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前發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津泰達生物醫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孫莉

中國，天津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為孫莉、郝志輝及何昕；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曹愛新、李錫明及蓋莉；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旭冬、王永康及高純。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日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供瀏覽，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ioteda.com刊登及可供瀏覽。